

证券代码：832836

证券简称：银钢一通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四川银钢一通凸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41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4341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7706850 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47706850 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341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4341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7706850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4770685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第七十八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二）发行公司股票、债券； （三）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	第七十八条 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全体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一）公司增加、减少或注销注册资本； （二）发行公司股票、债券；

清算； （四）本章程的修改； （五）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 （六）股权激励计划； （七）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三）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清算、停业、重组、控制权变更； （四）不再从事目前的业务，或改变主营业务； （五）本章程的修改； （六）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 （七）发行、分配、购买或回购股权或可转股证券、购股权、期权，或进行任何其他稀释或减少股东有效持股的行为； （八）以股息分配、公积金资本化等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九）直接或间接处置、稀释公司在控股子公司中的权益并失去控股地位； （十）设置和修改公司利润分享计划和员工股权激励计划，但不包括公司正常且合理范围内的奖励和福利计划； （十一）批准上市方案，包括上市时间、地点、价格等； （十二）出售、转让、授权、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置公司核心知识产权，但正常经营过程中进行的非排他性的许可除外。 （十三）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
--	--

	通过的其他事项。
--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根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结果，公司《公司章程》将会相应变更。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四川银钢一通凸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四川银钢一通凸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四川银钢一通凸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9 日